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meGen Co., Ltd.*
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9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由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王威東先生

中國煙台
2025年5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威東先生、房健民博士、林健先生及溫慶凱先生；非執行董事王荔強博士及蘇曉迪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郝先經先生、陳雲金先生及黃國濱先生。

* 僅供識別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证科创公函【2025】0077 号

关于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规则的要求，经对你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事后审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4.1.1条的规定，请你公司补充说明以下问题。

1.关于主营业务。年报显示，202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17亿元，同比增加58.54%，其中生物药收入16.99亿元，技术服务收入0.11亿元，主要是公司泰它西普和维迪西妥单抗销量增加；公司归母净亏损14.68亿元，主要是研发支出15.40亿元。

请公司：（1）分产品列示公司2款商业化产品的销售收入、成本、毛利率，并分析变动情况及原因，以及毛利率水平是否与同行业存在较大差异，如是，请说明原因。（2）说明公司与辉瑞就维迪西妥单抗海外研发合作的具体进展，包括但不限于相关临床试验的最新入组进展、预计完成入组时间、可公开的试验数据/结果（如有）、与主管部门沟通及达成的共识情况等，并结合全球市场靶点主要

竞品的研发商业化进程、适应症范围、临床数据、市场份额等，分析维迪西妥单抗的市场前景，以及是否存在竞争处于劣势、商业价值下降等风险。（3）列示本期公司技术服务收入的具体构成，并逐项说明对应客户、服务内容、收入确认进度及依据、销售回款情况等。（4）说明 2024 年公司前五大研发服务供应商的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内容、采购金额、合作历史及有无关联关系，并分析同比变动原因。（5）结合报告期内主要研发进展，分析本期临床试验开支金额增加较多的原因、以及员工薪酬变动与公司研发人员变动的匹配性，并结合公司研发相关内控机制的建立执行情况，说明公司研发费用的归集和会计核算是否准确，是否存在将与研发无关的成本、费用在研发支出中核算的情形。

2.关于有息负债。年报显示，2024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为 7.62 亿元，短期借款为 10.8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8 亿元，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 14.82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6.40 亿元，资产负债率由上年的 37.82%上升至 63.88%，全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14 亿元。

请公司：（1）结合经营安排、现金流状况、借款用途、融资策略及行业发展情况，说明公司保持目前借款规模的合理性。（2）结合债务期限结构、融资安排、可自由支配的货币资金、营运资金需求等，说明公司后续偿债计划和资金来源，并分析公司是否存在短期偿债风险及流动性压力。

3.关于产能建设。年报显示，2024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合计金额为 27.40 亿元，占总资产比重为 49.84%。其中，固定资产余额 24.57 亿元，同比增长 20.97%。重要在建工程中，生物工程三期项目总预算为 37.05 亿元，目前工程进度 46.65%。

请公司：（1）结合公司的产能规模、产能利用率、产销率和存货储备，以及在研管线的预计商业化进展、销售规模等，说明公司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投资规模的合理性，是否与公司生产经营实际需求相匹配，会否存在产能消化的风险。（2）分别列示 2022 至 2024 年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现金的前五名支付对象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成立时间、注册资本、支付金额、对应资产情况、交付情况等，说明其是否具备开展相关业务的资质、能力及判断依据，以及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等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3）说明生物工程三期项目的转固时点及依据，并结合公司在手资金、负债规模、营运资金需求等，说明生物工程三期项目的后续进度规划、建设资金安排，以及公司在当前经营状况下投资扩产的必要性。（4）说明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存在账面价值约 5.30 亿元的固定资产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是否存在实质性障碍，以及会否对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4.关于关联采购。年报显示，2024 年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金额 1.79 亿元，较上年增加 0.22 亿元，主要是向烟台荣昌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迈百瑞国际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赛

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等关联方采购综合服务、研发服务等。此外，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4.08 亿元，其中关联方采购额 2.14 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1.87%。

请公司：（1）结合报告期内上述关联采购的具体内容、金额、交易定价、结算方式、账期等，并对比市场同期可比项目定价，说明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以及是否存在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关联方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2）说明公司近年来关联采购金额持续增长的原因，以及公司对关联方是否存在较大业务依赖。

5.其他。年报显示，2024 年末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合计 2.15 亿元，此外期末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或贴现且尚未到期票据为 5.89 亿元，较上年大幅增加，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同时，公司期末预付款项 2.41 亿元，其中账龄一年以上的占比 23.17%，主要为预付研发服务款；其他非流动资产 1.55 亿元，同比增加 69.86%，主要是预付工程设备款增加。

请公司：（1）结合公司经营情况、信用政策等，说明公司本期票据使用量大幅增加的原因，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明显差异，以及结合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票据的出票人、履约能力、到期日等，说明终止确认的依据是否充分。（2）说明本期预付工程设备款、预付研发服务款对应的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名称、交易金额、交易内容、交付进度与合同约定的匹配情况及期后结转情况等，说明公司维持大额预付款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公司持续督导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年审会计师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问题发表意见。

请公司收到本问询函后，于十个工作日内披露对本问询函的回复。

